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 及发展规律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发展规律

[教学目的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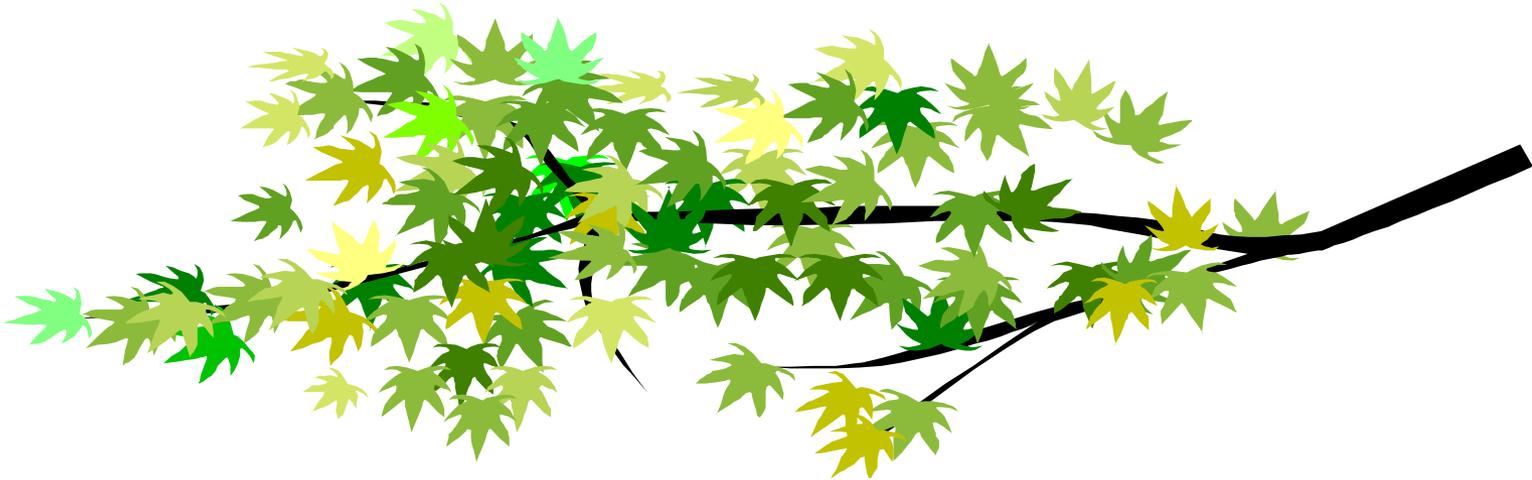
学习和把握马克思主义唯物论与辩证法的基本原理，着重了解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和实践的基本观点，掌握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根本方法，为树立科学的世界观打下理论基础。

第一节 物质世界和实践

一、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

(一) 世界观和哲学基本问题

• 1、 世界观



哲学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

方法论

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 所遵循的根本方法的学说和理论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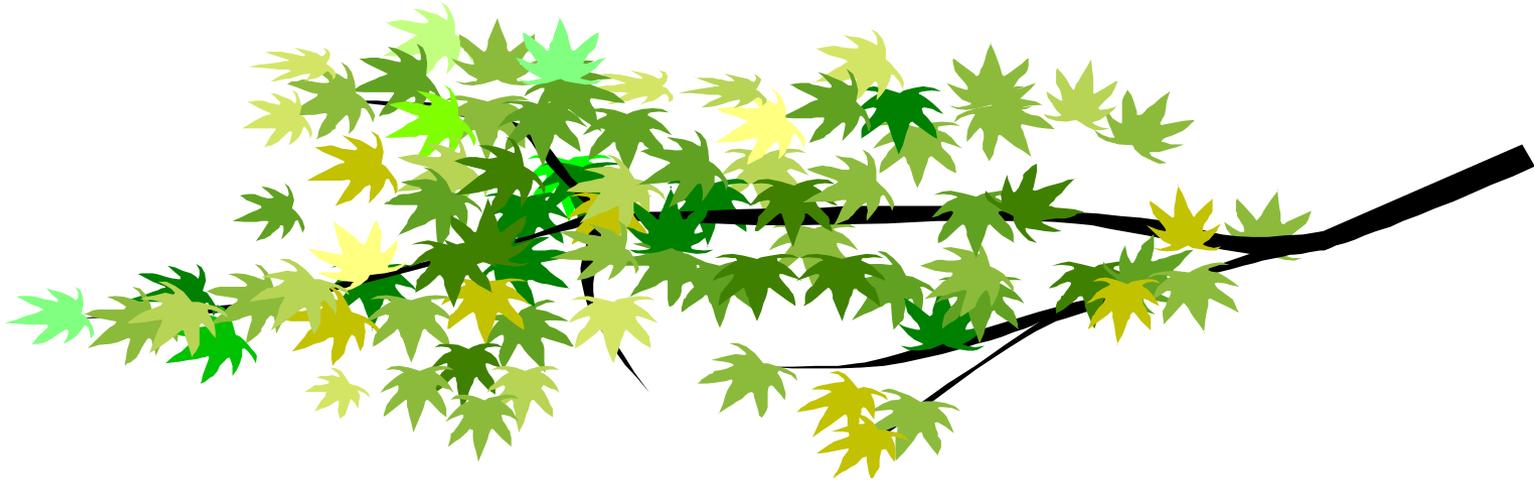


第一节 物质世界和实践

一、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

(一)世界观和哲学基本问题

- 1、世界观
- 2、哲学基本问题



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

- (1) 思维和存在何为第一性，何为世界的本原
- (2) 思维能否认识或正确认识存在的问题。



为什么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 1 这是任何哲学派别都必须回答而不能回避的问题。
- 2 对此问题的不同回答是研究和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 前提和基础。
- 3 这是社会实践的基本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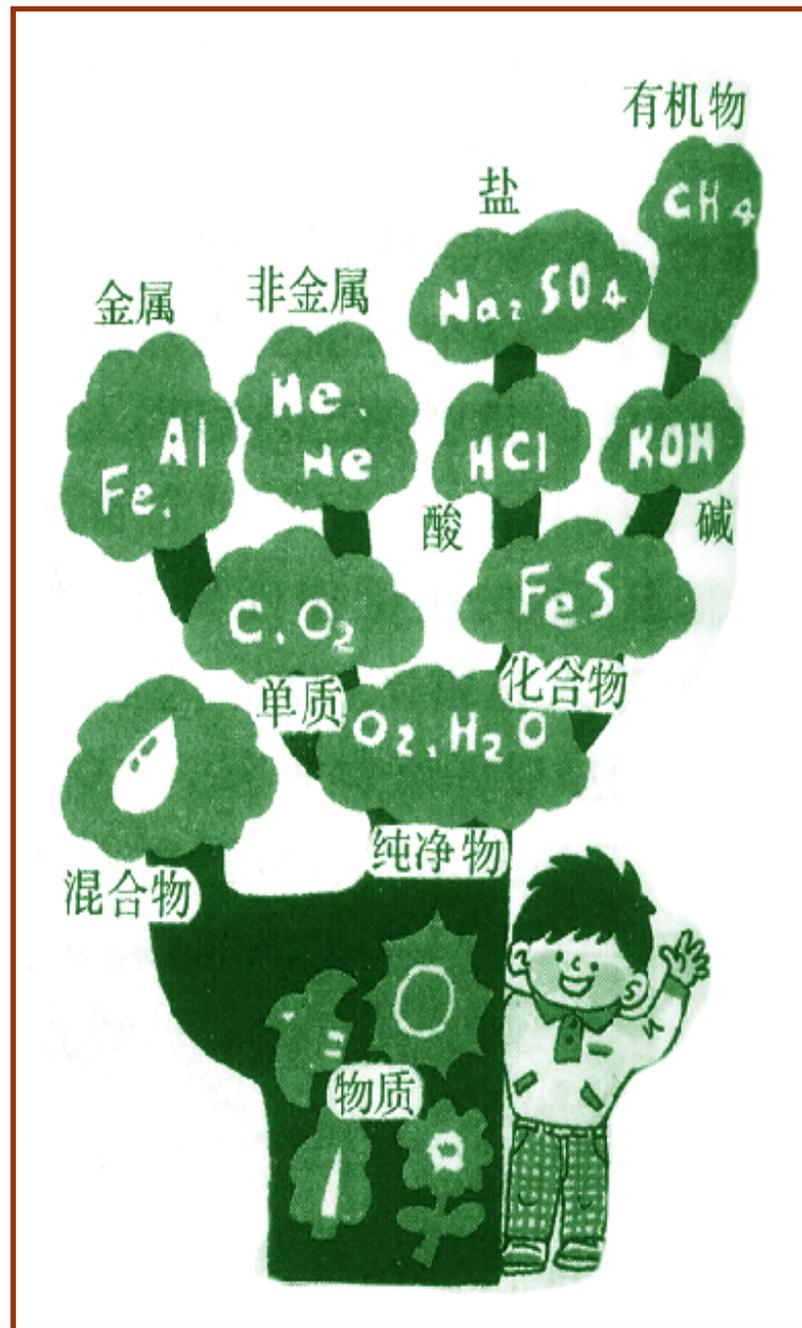
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回答的是世界是什么的问题，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

由此产生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基本哲学派别。



唯物主义

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坚持物质第一性；精神是物质的产物或表现。



唯心主义

客观唯心主义

认为精神是世界的本原，坚持精神第一性；物质是精神的产物或表现。



朱熹



黑格尔

主观唯心主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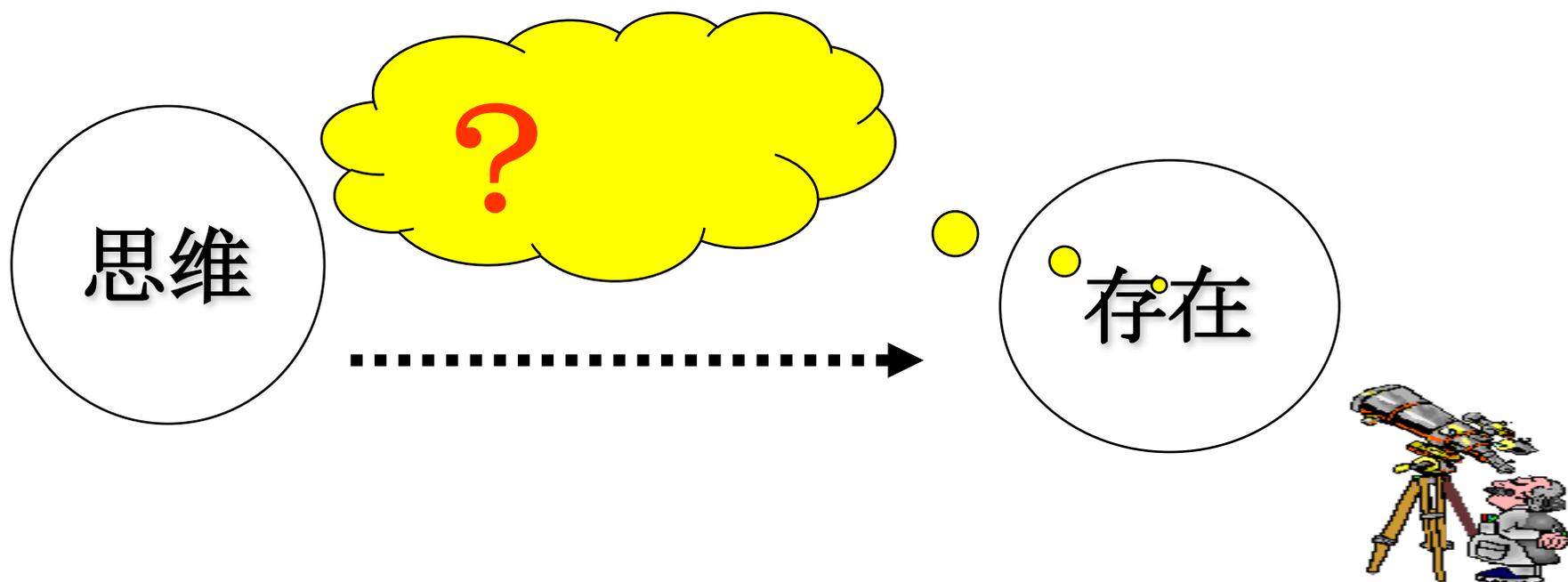
陆九渊



贝克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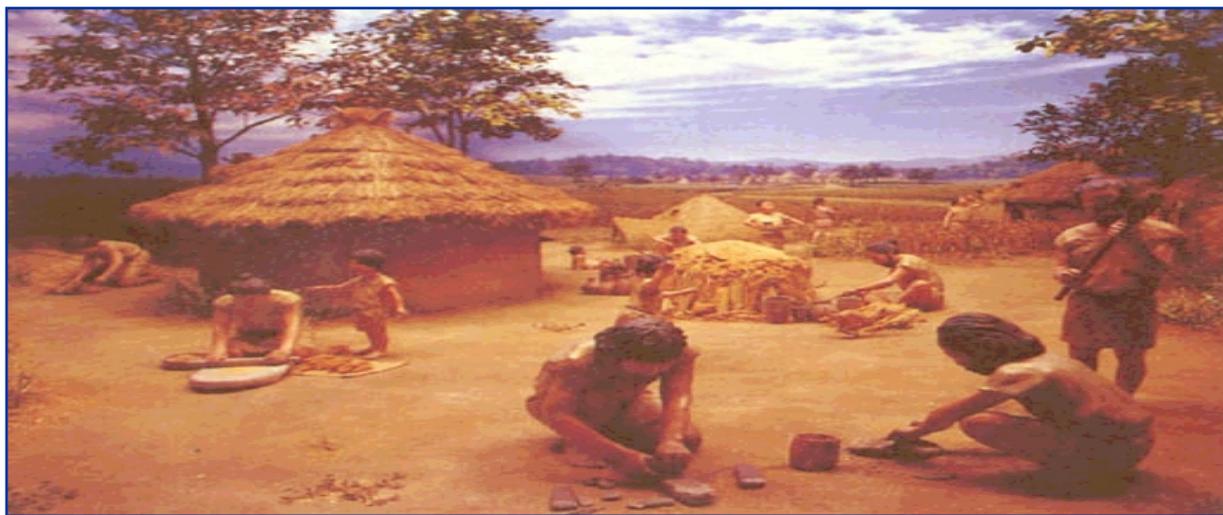
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回答的是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能否发生关系，即思维能否认识存在，世界是否可知的问题？

由此产生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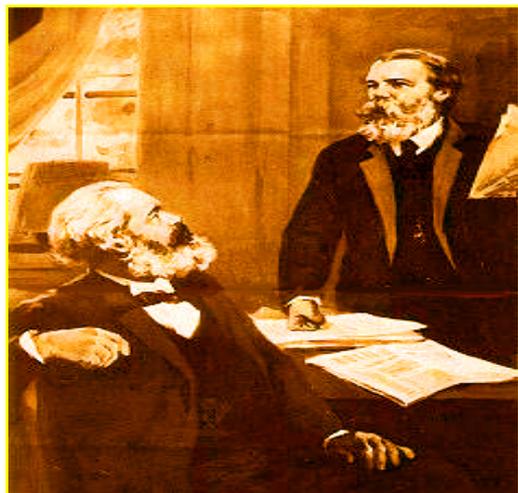


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
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
的基本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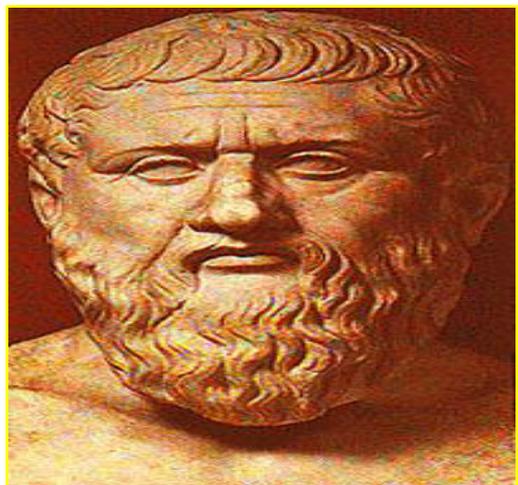


根据对社会历史观基本问题的不同回答，社会历史观可划分为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

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



历史唯心主义

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

第一节 物质世界和实践

一 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

(一) 世界观与哲学基本问题

(二) 物质的客观实在性

1、哲学物质观念的历史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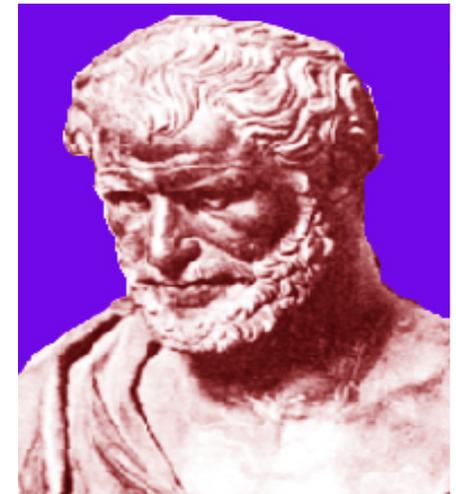
物质=物质具体形态



泰勒斯：

“水”是万物的始基

赫拉克利特：
火是万物的本原



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

物质 \parallel 原子



培根



洛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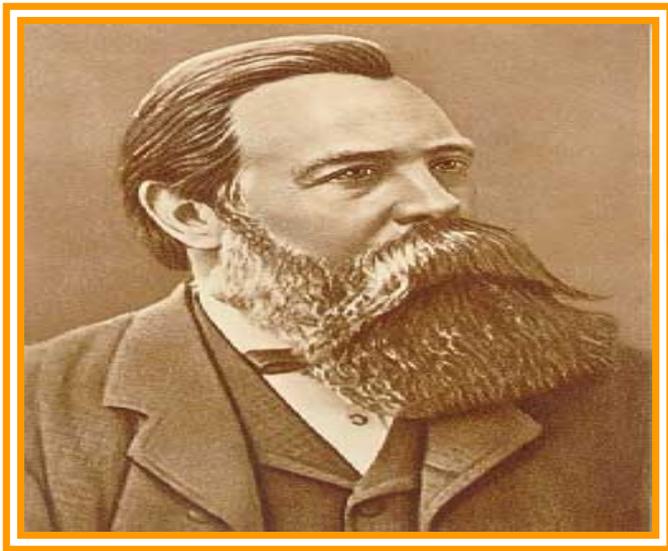


爱尔维修



拉美特里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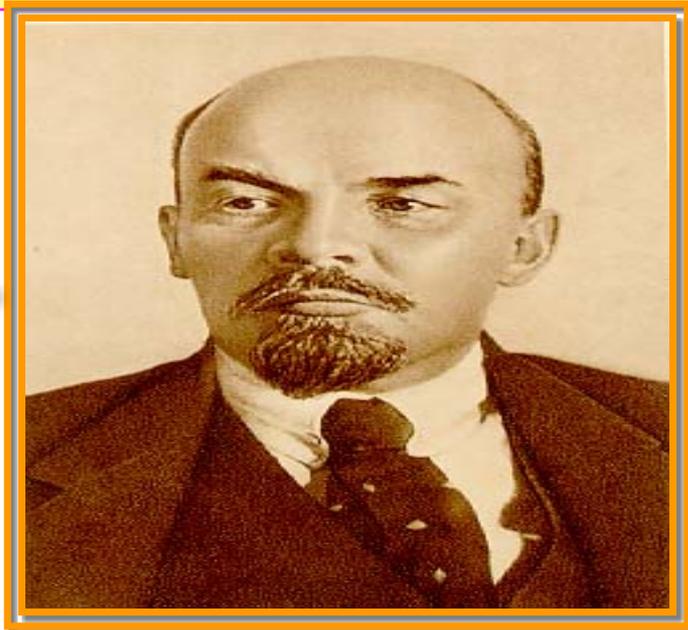


“实物、物质无非是各种实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

——恩格斯

“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

——列宁



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的意义

第一、坚持了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同二元论和唯心主义一元论划清了界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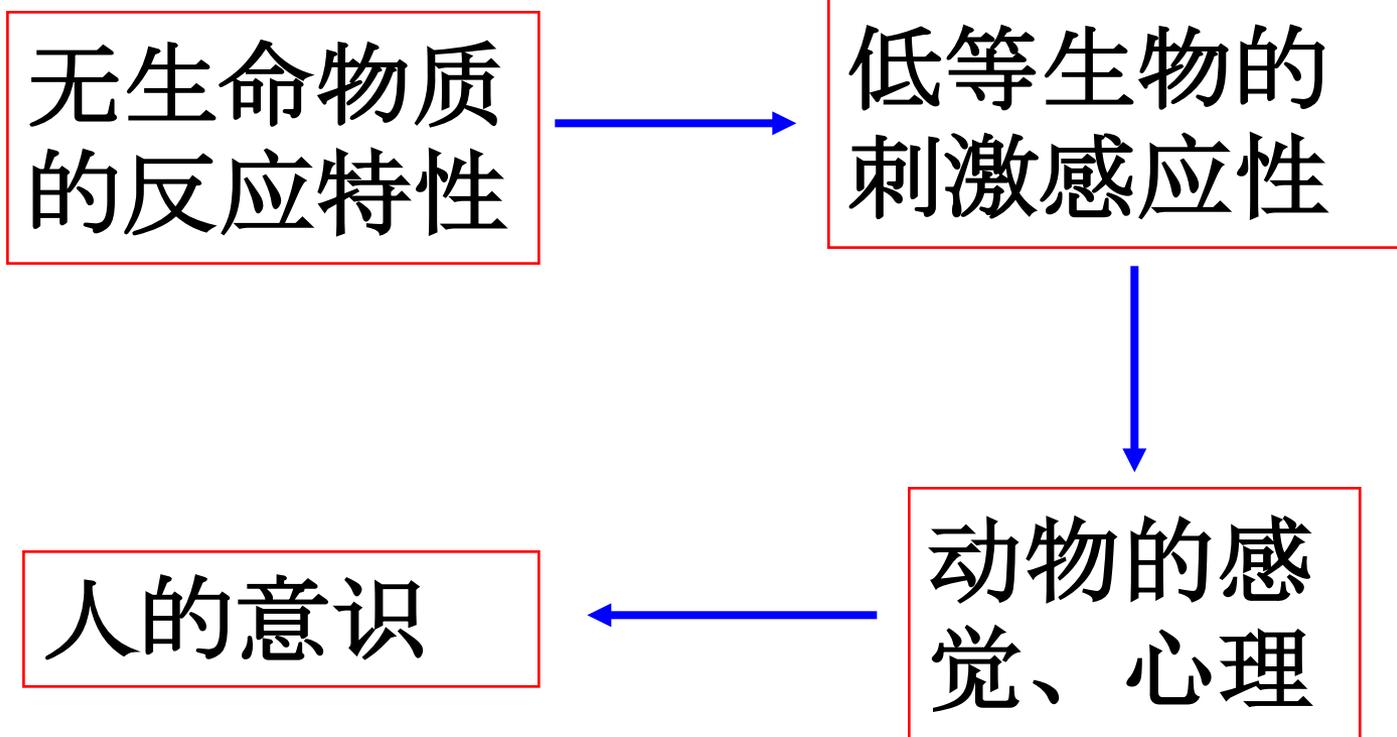
第二、坚持能动的反映论和可知论，有力地批判了不可知论

第三、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物质观的局限性。

第四、体现了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统一，为彻底的唯物主义奠定了基础。

2、意识的起源

(1)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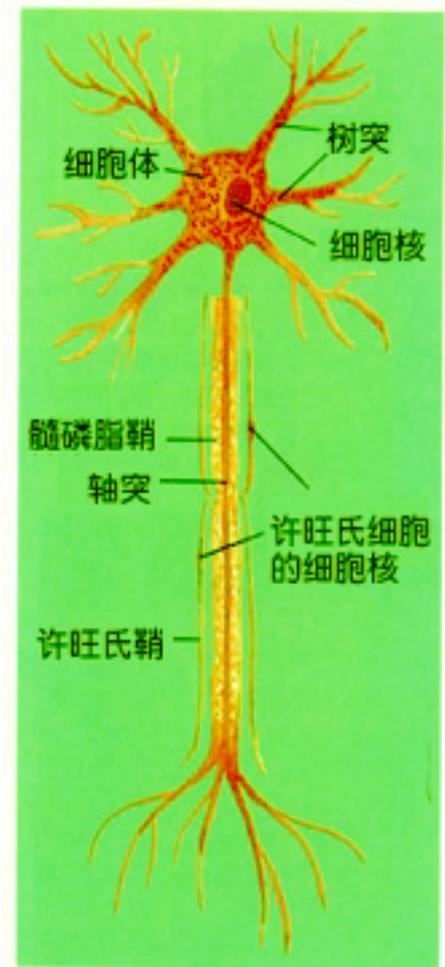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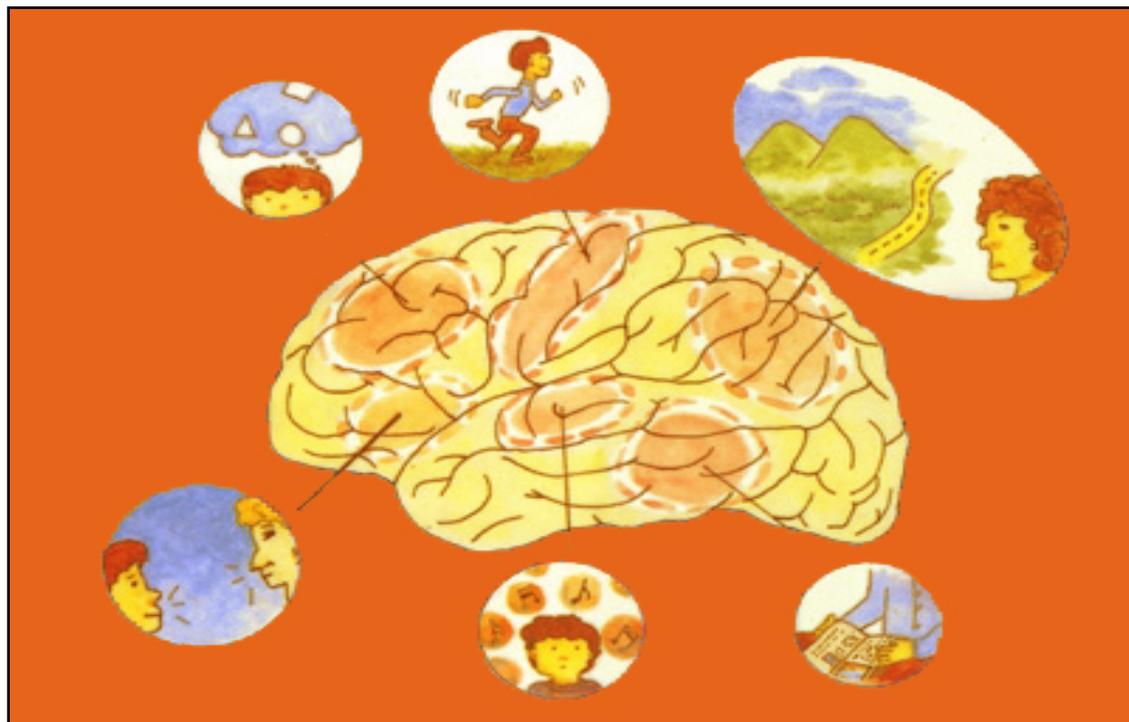


2、意识的起源

- (1)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 (2)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3) 意识的本质

❖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一节 物质世界和实践

一、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

(一) 世界观与哲学基本问题

(二) 物质的客观实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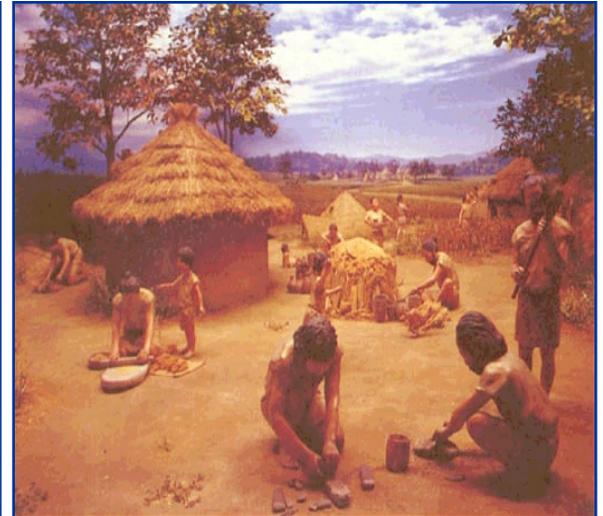
(三)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三)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世界的统一性问题，讲的是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有没有统一性，即有没有共同的本质或本原。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不仅自然界是物质的，人类社会也具有物质性，世界的真正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



1、运动的含义：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是标志一切事物、现象的变化及其过程的哲学范畴。



2、物质与运动的关系

- （1）凡物质都是运动的，没有不运动的物质。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 （2）凡运动都是物质的运动，没有不是物质的运动，物质是运动的主体。



两种错误倾向

- 割裂物质与运动不可分的关系，就会导致两种错误倾向：
- **唯心主义**：设想无物质的运动。
-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设想不运动的物质。

3、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

(1) 静止的含义

静止是指物质运动在一定条件下的稳定状态，包括空间位置和根本性质暂时未变这样两种运动的特殊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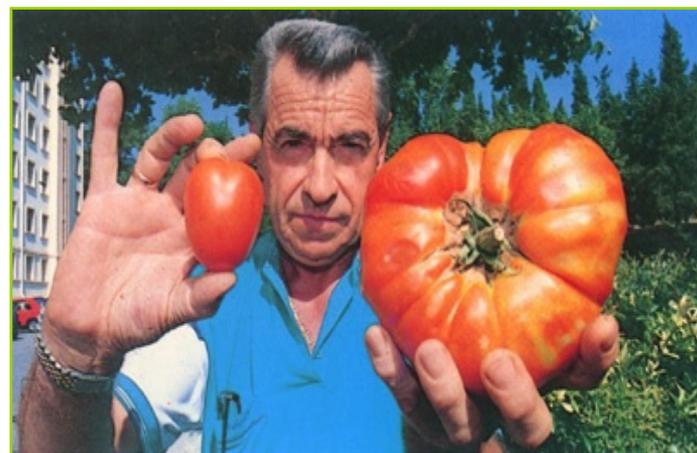


(2) 静止的表现形式

静止有两种基本情形：

❖ 没有发生位置移动

❖ 没有发生质变



(3) 运动与静止的关系

区别： 运动是无条件的、永恒的和绝对的；静止总是暂时的和有条件的，因而相对的。

联系： 在相对静止中有绝对运动的一面，**即静中有动**；处于绝对运动中的事物都有相对静止的一面，**即动中有静**。



两种错误倾向

❖形而上学不变论：夸大相对静止而否定绝对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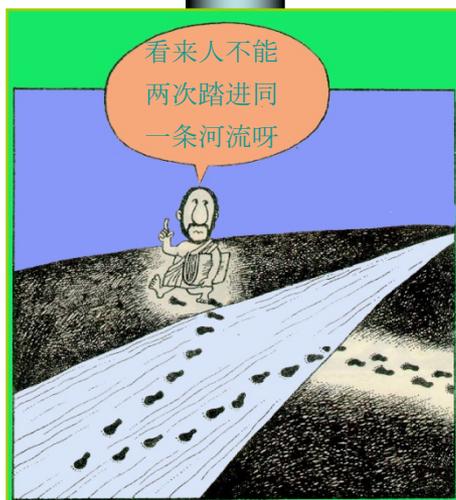
道之大出于天，
天不变，道亦不
变。

—董仲舒



两种错误倾向

❖ 相对主义诡辩论



人不能两次踏
进同一条河流。

——赫拉克利特

人连一次也不
能踏进同一条河流。
——克拉底鲁

承认相对静止的意义

- 静止是运动的量度，不了解静止，就无法了解运动。
- 不了解相对静止，就不可能理解物质的多样性。
- 只有承认事物的相对静止，才能认识和利用事物。

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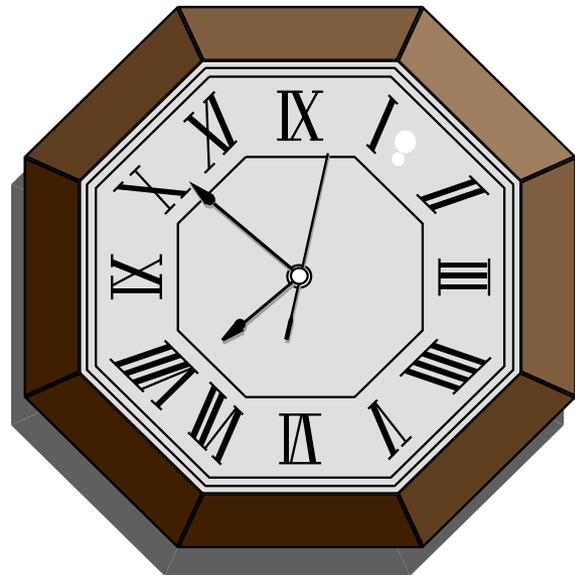
1、时间和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时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时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时间是指物质存在的
持续性、间隔性和顺序性。

时间的特性是一维性。



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1、时间和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1) 时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2) 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1、时间和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2、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

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 1、时间和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 2、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
- 3、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1) 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

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

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是指时间和空间作为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方式的客观实在性，它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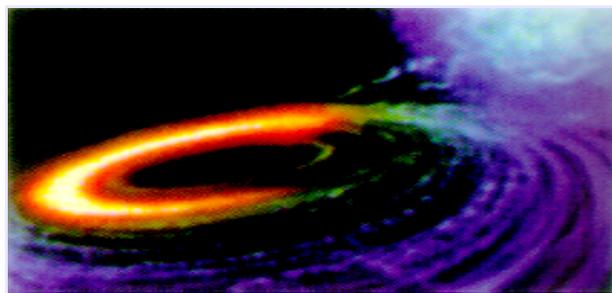
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 1、时间和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 2、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
- 3、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2)、时间和空间的相对性

时间和空间的相对性

时间和空间的相对性是指时间和空间作为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方式的客观具体性，它因物质具体形态和运动形式的不同而不同，其具体特性又是可变的和有条件的，因而又是相对的。



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 1、时间和空间的含义及其特性
- 2、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不可分
- 3、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4、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与有限性

(1) 时间空间无限性与有限性的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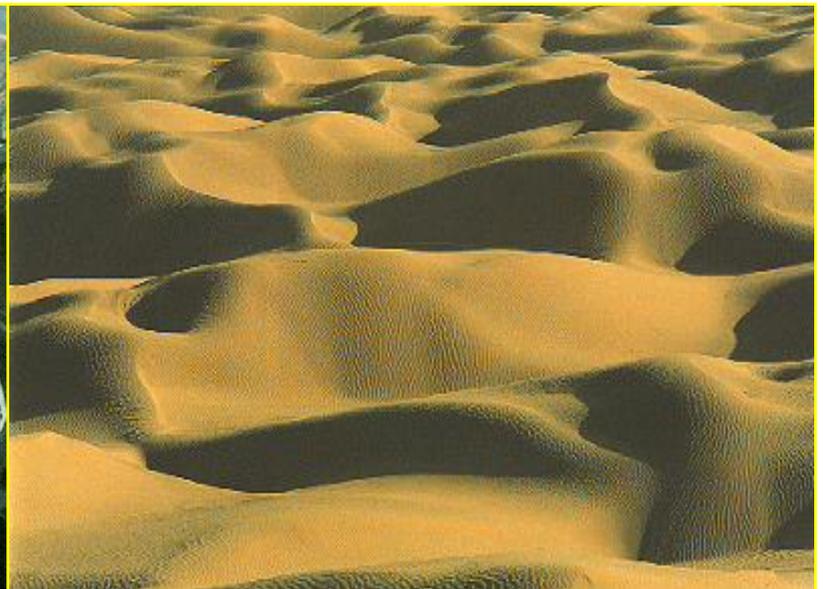
时间空间无限性与有限性的含义

- **时间的无限性**是指整个宇宙的持续性是无始无终、无尽无休的。
- **时间的有限性**是指每一具体事物的发展过程是有始有终、有尽有休的。
- **空间的无限性**是指整个物质世界的广延性是无穷无尽、无边无际的。
- **空间的有限性**是指每一个具体事物的广延性是有穷有尽、有边有际的。

时间空间有限性与无限性的辩证关系

无限由有限组成，并通过有限而存在。

宇宙中的每一个具体事物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是有限的，但是，各种具体事物的数量是无限的，它们的转化、发展也是无穷的。正是无数有限的具体事物，构成了无限的物质世界。



二、社会生活本质上是实践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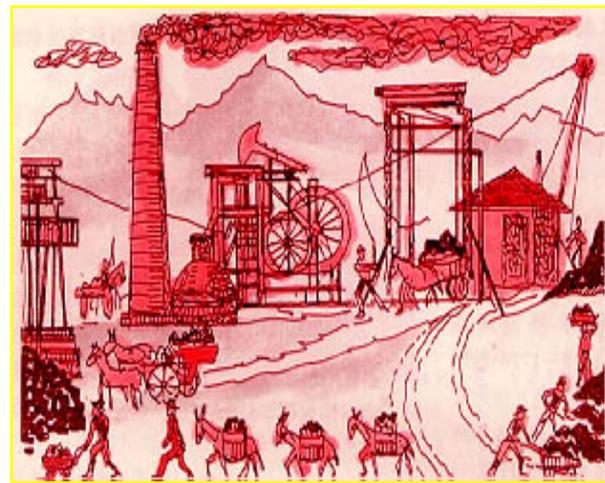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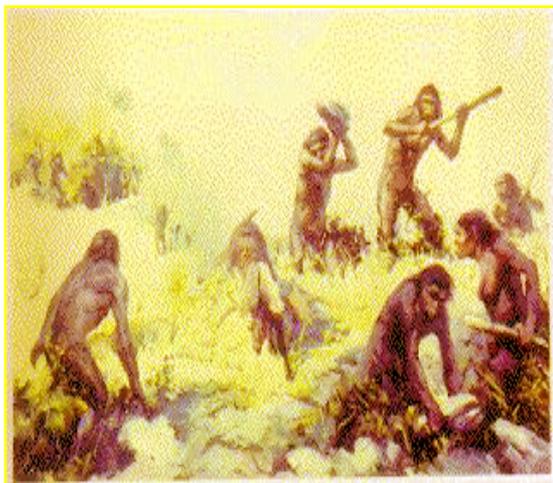
(一) 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



1、实践概念

■ 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性活动

实践具有物质性、自觉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等基本特征



2、实践的基本形式

生产实践

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

科学实验

3、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

- 实践是人所独有的活动
- 实践集中表现了人的本质——社会性
- 实践对物质世界的改造是对象性的活动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一节、物质世界和实践

一、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

二、社会生活本质上是实践的

(二) 从实践出发理解社会生活的本质



(二) 从实践出发理解社会生活的本质

人类世界又称属人世界，它是在人类实践基础上形成的“人化自然”和人类社会的统一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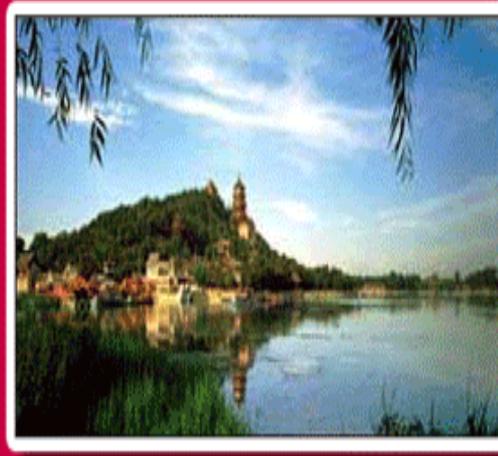
自在世界（自在自然）

人的实践

人类社会

人 类 世 界

人化自然



通过劳动实践协调人与自然的关系， 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

人与自然的不和谐



人与自然的和谐



社会生活实践性的体现

■ 实践是社会关系形成的基础

实践形成了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

创造物质
资料的实践

创立社会
关系的实践

创造精神
文化的实践

经济生活

政治生活

精神生活

经济领域

政治领域

观念领域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二节 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 一、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和多样性
- 二、对立统一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根本规律
- 三、唯物辩证法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二节 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一、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和多样性

(一) 事物的普遍联系

(二) 事物的永恒发展



(一) 世界的普遍联系

1、联系的涵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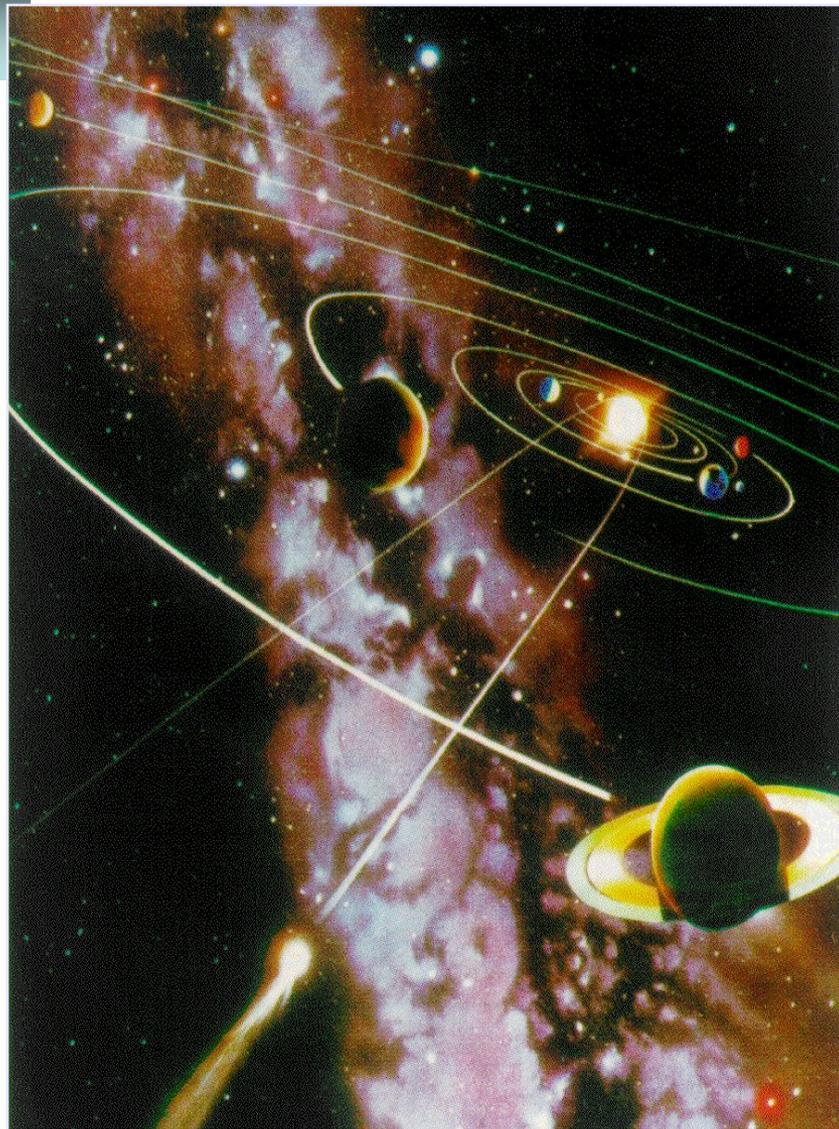
联系是指事物之间以及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

2、联系具有一系列特点：

❖ 联系具有客观性

❖ 联系具有普遍性

❖ 联系具有多样性



联系的客观性



联系的客观性是指，联系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客观本性，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联系的普遍性

- (1) 任何事物都不能孤立存在，都与周围的其他事物相互联系着。
- (2) 任何事物内部的各个部分、要素、环节是互相联系的。
- (3) 整个世界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

联系的多样性

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

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

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

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二节 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一、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和多样性

(二) 事物的永恒发展



（二）事物的永恒发展

- 1、什么是发展？

- 前进的变化或进化，特别是指人类所处的现实世界中从低级到高级、从无序到有序、从简单到复杂的上升运动。

2.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 (1) **新事物**：是指符合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
- **旧事物**：是指丧失历史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
- **区分的根本标准是**：是否符合历史趋势、是否具有强大生命力。



(2)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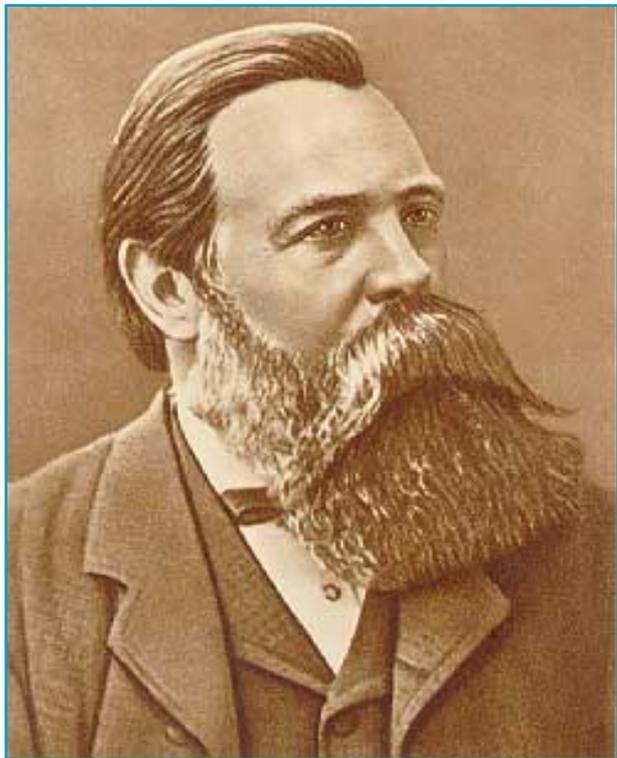
- ①新事物有新的结构与功能，适应已经变化了的环境和条件。
- ②新事物具有旧事物所不可比拟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
- ③在社会历史领域中，新事物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符合人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

(3) 事物的发展是一个过程

过程就是指事物自身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

“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同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象即概念一样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在这种变化中，尽管有种种表面的偶然性，尽管有种种暂时的倒退，前进的发展终究会实现。

恩格斯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二节 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一、联系和发展的普遍性和多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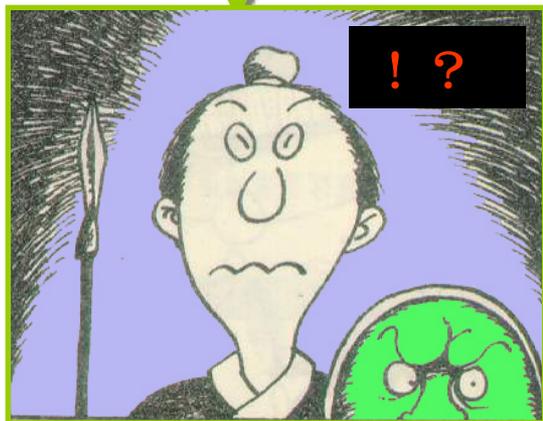
二、对立统一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根本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体系的实质和核心，这是因为：

- ❖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永恒发展的内在动力，从根本上回答了事物为什么会发展的问题；
- ❖ 是贯穿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以及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的中心线索，也是理解这些规律和范畴的“钥匙”；
- ❖ 对立统一规律提供了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矛盾分析法。

(一) 矛盾的同性和矛盾的斗争性及其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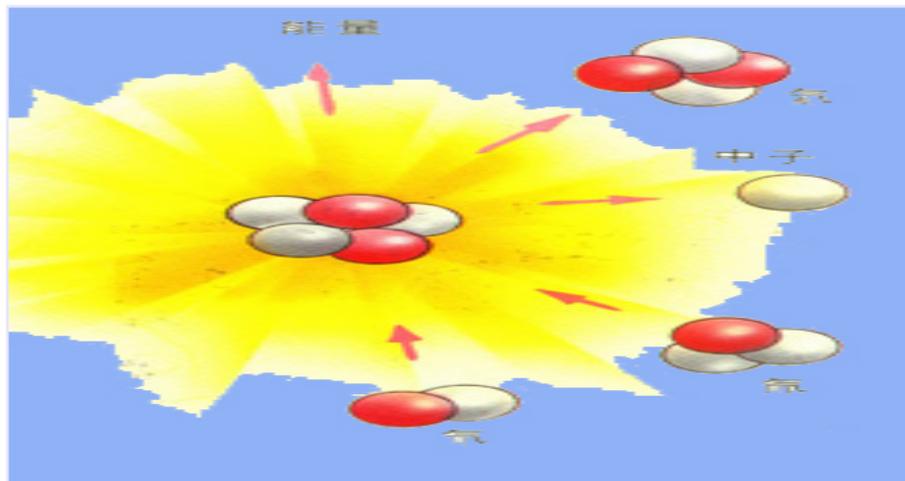


这里的“矛盾”是逻辑矛盾，而不是唯物辩证法所说的辩证矛盾。

1、矛盾的基本属性

❖ 矛盾的同一体性

矛盾的同一体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性质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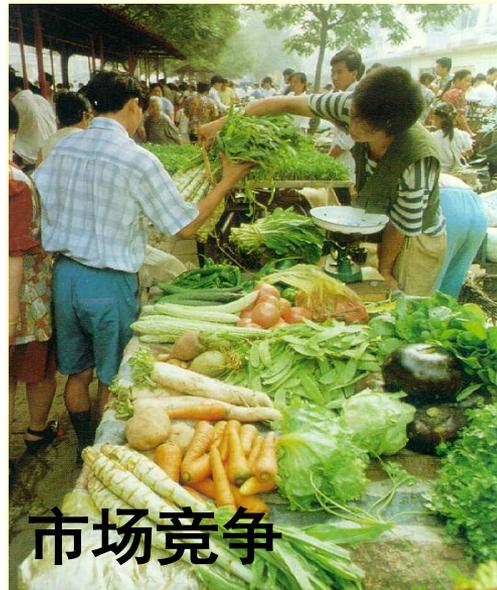


- 矛盾双方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并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
- 矛盾双方相互贯通、相互转化。

1、矛盾的基本属性

❖ 矛盾斗争性

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相互分离的性质和趋势



2、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互区别**。

△矛盾的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

△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又**相互联结**。

△同一之中有斗争，同一性不能离开斗争性而存在。

△斗争之中有同一，斗争性也离不开同一性。



3、矛盾的同—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 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是事物存在的前提
- 矛盾双方相互吸收有利于自身的因素得到发展；
- 矛盾双方的相互贯通规定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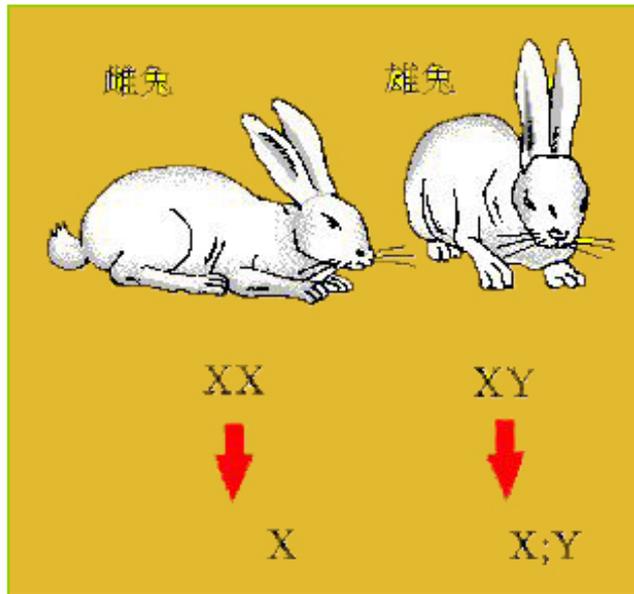


4、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 矛盾的斗争性促使矛盾双方的力量消长，推动事物不断地量变；
- 矛盾的斗争性引起矛盾双方的转化，推动事物发生质变。

5、矛盾双方既同一又斗争，推动事物不断发展

生命运动的发展和进化，是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既斗争又统一的矛盾斗争。



6、矛盾与和谐

- 矛盾与和谐，既有不同的含义，不能等同，又具有内在的一致性。
- 和谐包含着矛盾双方互相联系、互相依存的思想，强调平衡、协调、合作，体现包容万物、兼收并蓄的博大精神。
- 但和谐并不否认矛盾，也不意味着矛盾双方的绝对同一。和谐也是在不断解决矛盾中实现的。
- 和谐的本质就在于协调多种因素的差异，化解矛盾，为事物的发展创造条件。

(二)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及其相互关系

❖ 矛盾的普遍性是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事事有矛盾，矛盾无处不在；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时时有矛盾，矛盾无时不有。

矛盾的特殊性是指具体事物所包含的矛盾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都各有其特点。



1、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的辩证关系

- (1) 普遍性与特殊性相互区别。
- (2) 普遍性与特殊性相互依存。
- (3)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2、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辩证关系原理的意义

矛盾普遍性与特殊性关系原理，是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重要哲学基础，也是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理论依据。



(三) 事物发展过程中的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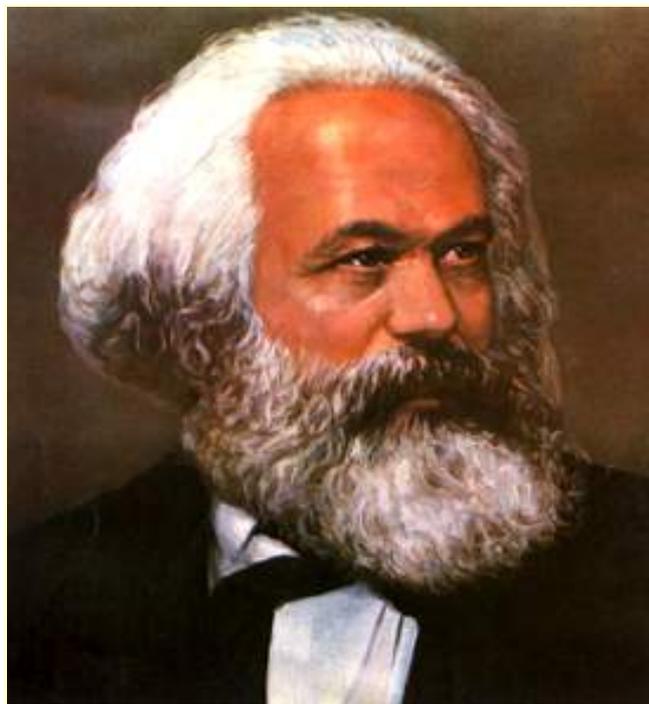
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内在规定性。



量是事物的规模、程度、速度，以及它的构成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可以用数量关系表现的外在规定性。

1、事物是质和量的统一

➤认识质是基础、是前提，认识量是深化、是精确化。



马克思指出：一门科学只有能够成功地应用数学时，才算达到了真正成熟的地步。

2、发展是量变和质变的统一

量变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场所的变更以及事物内部各个组成部分在空间排列组合上的变化。

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一事物变为他事物。



3、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

➤ 第一，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



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老子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

3、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

➤ 第二， 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



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

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3、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

➤ 第三，量变和质变相互渗透，量变中有部分质变，质变中有量的扩张。



(四) 事物发展过程中的肯定和否定及其相互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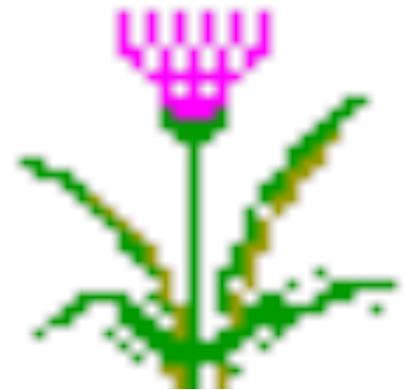
肯定是指事物保持自身存在的因素

否定是指事物自身趋向灭亡、并转化为他事物的因素。



在生物有机体中，遗传是肯定方面，变异则是否定方面；同化是肯定方面，异化则是否定方面。

1、肯定和否定的关系



2、辩证的否定

- 第一，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
- 第二，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
- 第三，辩证的否定是事物联系的环节
- 第四，辩证否定的实质是扬弃

3、辩证否定观与形而上学否定观的对立

形而上学否定观的主要错误有：

A 纯属来自外力否定。

B 是发展过程的中断、终结。

C 绝对否定、简单抛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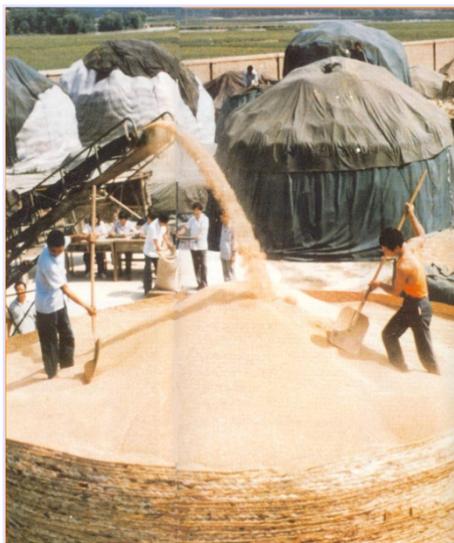
4、事物的辩证发展经过两次否定、三个阶段，形成一个周期

一般公式：

肯定

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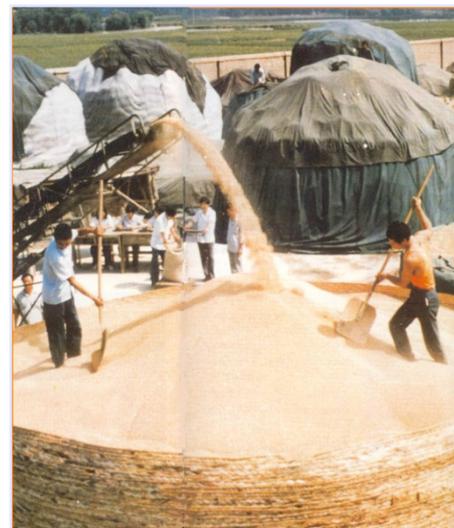
否定之否定



麦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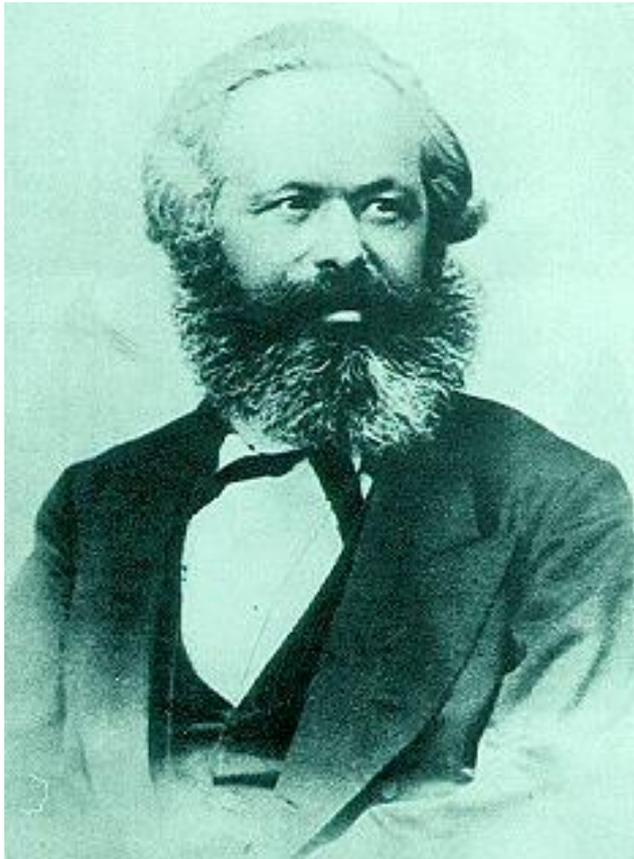


植株



麦粒

5、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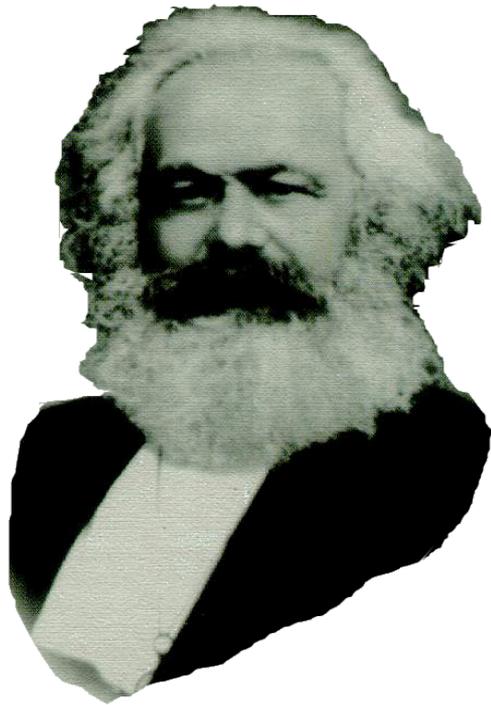


事物发展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显示了事物自我发展的辩证性质，是真正的、自然的、历史的和辩证的否定，是在更高阶段上重新达到原来的出发点的否定。

——马克思

6、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方法论意义

- 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对一切事物都要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



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

——马克思

6、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方法论意义

坚持否定之否定规律，把握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正确对待前进与曲折。

- 要坚信前途是光明的，对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要充满必胜的信心。
- 要准备走曲折的路，有克服各种困难的精神准备。
- 坚持前进性与曲折性相统一的原理，还要反对循环论和直线论两种错误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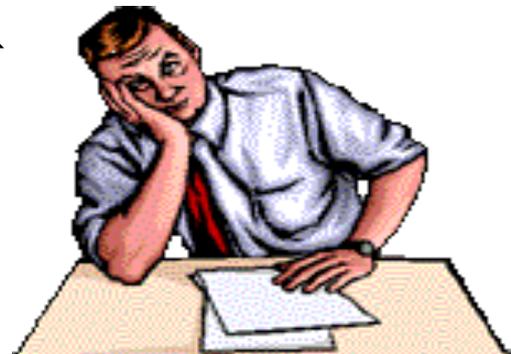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二节 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三、唯物辩证法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 (一) 唯物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与主观辩证法的统一
- (二)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认识方法
- (三) 辩证思维方法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



（一）唯物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与主观辩证法的统一

客观辩证法是指客观事物或客观存在的辩证法，即客观事物以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形式呈现出的各种物质形态的辩证运动和发展规律。

主观辩证法是指人类认识和思维运动的辩证法，即以概念作为思维细胞的辩证思维运动和发展的规律。

唯物辩证法既包括客观辩证法也包括主观辩证法，体现了唯物主义、辩证法、认识论的统一。



客观辩证法与主观辩证法的关系

客观辩证法与主观辩证法在**本质**上是统一的，但在**表现形式**上却是不同的。

客观辩证法采取外部必然性形式，离开人的意识、思维而独立存在，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

主观辩证法则采取观念的、逻辑的形式，是同人类的思维的自觉活动相联系的，是以概念为基础的辩证思维规律。



（二）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认识方法

唯物辩证法的一系列规律和范畴，都具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意义。



“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

——毛泽东

矛盾分析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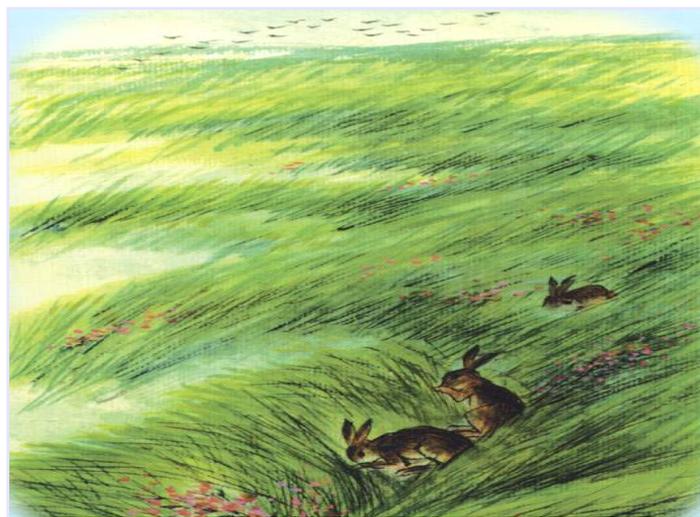
在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中，如原因与结果、必然性与偶然性、可能性与现实性、现象与本质、内容与形式等的辩证关系中已蕴涵着矛盾分析法。



原因和结果

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是**原因**，被某种现象引起的现象是**结果**。

因果关系的本质是**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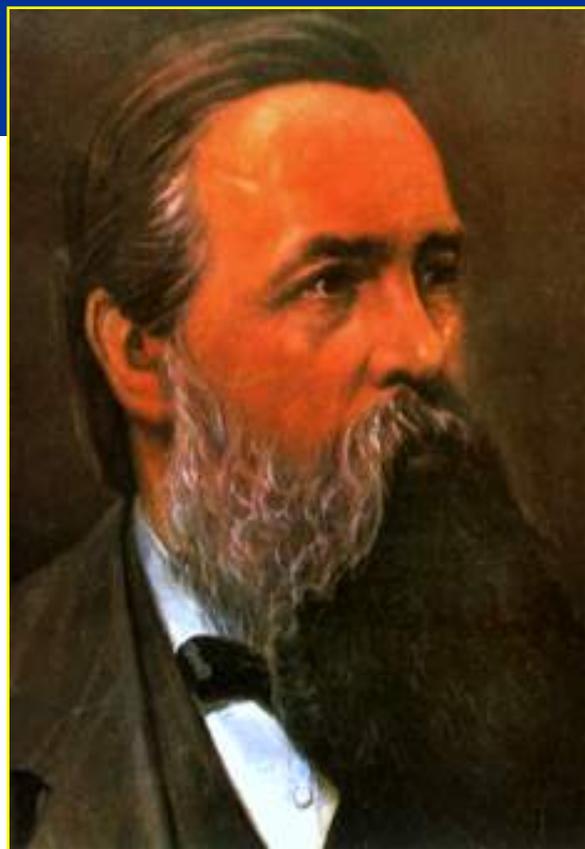
风吹草动



熟能生巧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客观世界的因果联系是辩证的，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原因和结果这两个观念，只有在应用于个别场合时才有其本来的意义；可是只要我们把这种个别场合放在它和世界整体的总联系中来考察，这两个观念就汇合在一起，融合在普遍相互作用的观念中，在这种相互作用中，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

——恩格斯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原理的的方法论意义

辩证地分析事物的因果关系，分析存在和发展的不同原因及其不同结果，可以增强人们活动的自觉性、预测性和调控性



反馈调控

必然性和偶然性

必然性是指客观事物在联系和发展过程中合乎规律的、一定要发生的、确定不移的趋势。



必然性和偶然性

偶然性是指客观事物发展过程中并非确定发生的，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不确定的趋势。



车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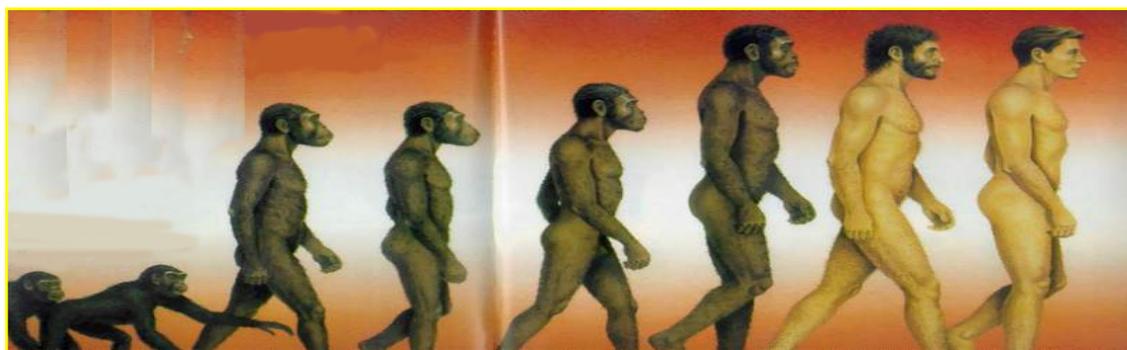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存在于偶然性之中，没有脱离偶然性的纯粹必然性。

偶然性体现并受制于必然性，没有脱离必然性的纯粹的偶然性。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



遗传

变异

遗传

变异

必然性

偶然性

必然性

偶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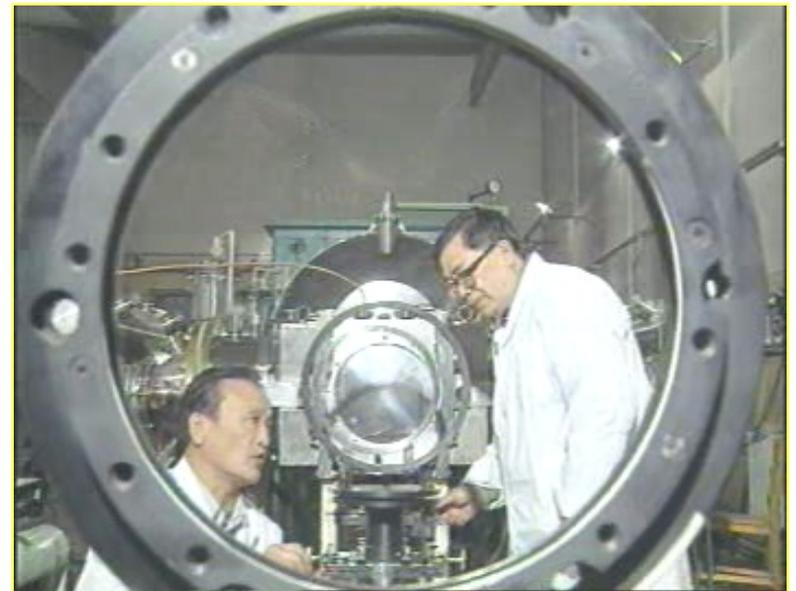
必然性和偶然性辩证关系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 ❖ 必然性和偶然性辩证统一的原理，是反对形而上学机械决定论和唯心主义非决定论的有力武器。
- ❖ 坚持必然性和偶然性辩证统一的原理，使人们的认识和实践活动立足于客观必然性的可靠基础之上。
- ❖ 坚持必然性和偶然性辩证统一的原理，也要重视并善于利用偶然性因素的作用。

现实性和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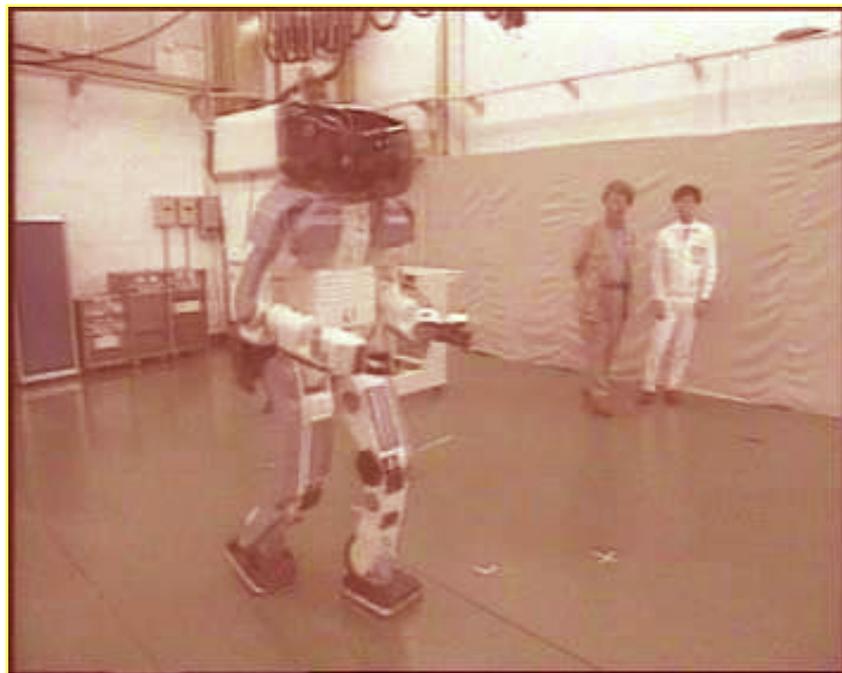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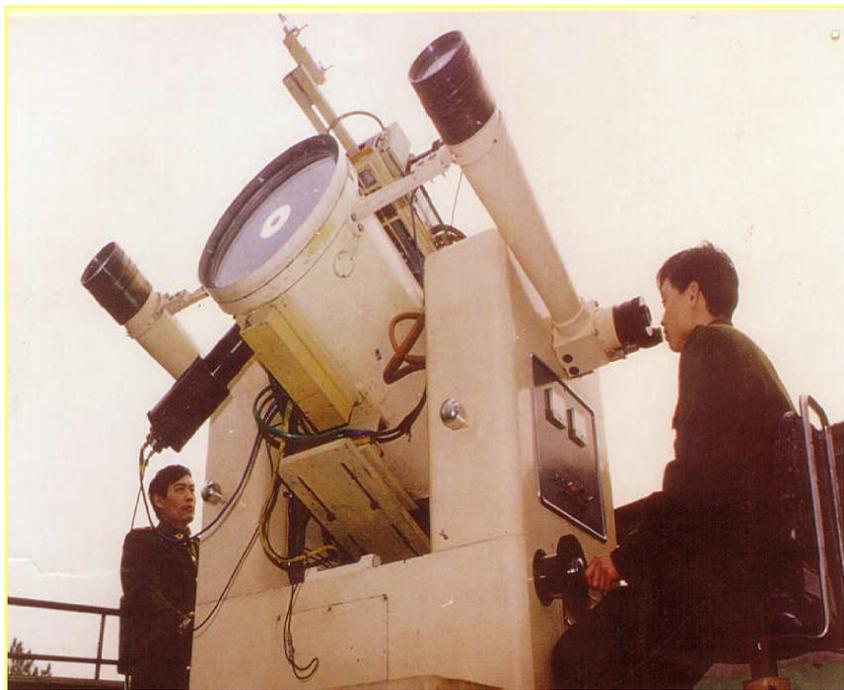
现实性是指已经产生出来的有内在根据的、合乎必然性的存在

可能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所包含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



现实性和可能性的辩证关系

现实性和可能性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没有现实就没有可能，反过来，没有可能就没有新的现实



现实性和可能性辩证关系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把握这一对范畴的方法论意义，就要求人们立足现实，展望未来，注意分析事物发展的各种可能，发挥主观能动性，做好应对不利情况的准备，争取实现好的可能



现象与本质

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表面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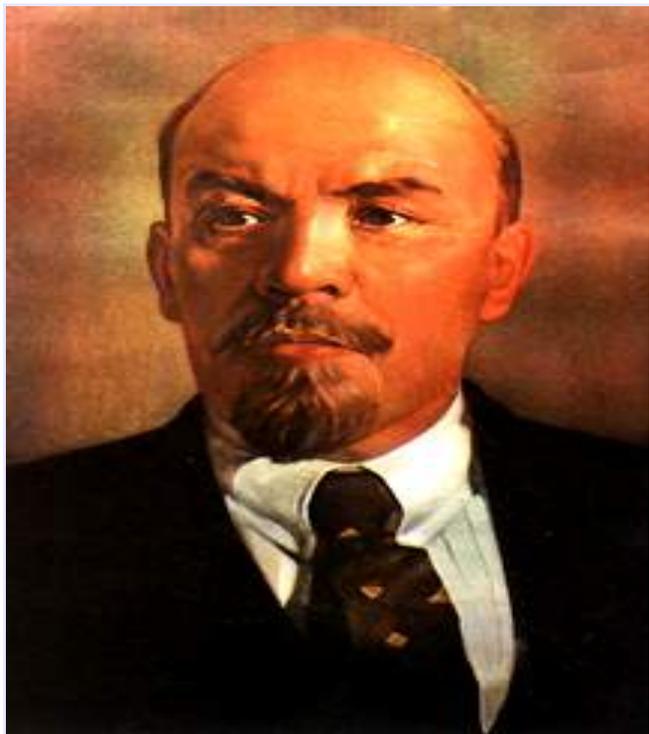
本质是事物的内部联系和根本性质。



闪电的本质是云层中的正电与负电相遇而发生猛烈放电的过程。

现象与本质的辩证关系

现象与本质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现象不能脱离本质，本质也不能脱离现象，即使假象也是本质的反映。



假象的东西是本质的一个规定，本质的一个方面，本质的一个环节。

—列宁

现象与本质辩证关系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现象与本质也是既对立又统一的。任何现象都是本质的表现，人们正是通过对事物现象的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认识过程，才不断深化对事物本质的认识。



苹果落地是现象，引力相互作用是本质。

内容和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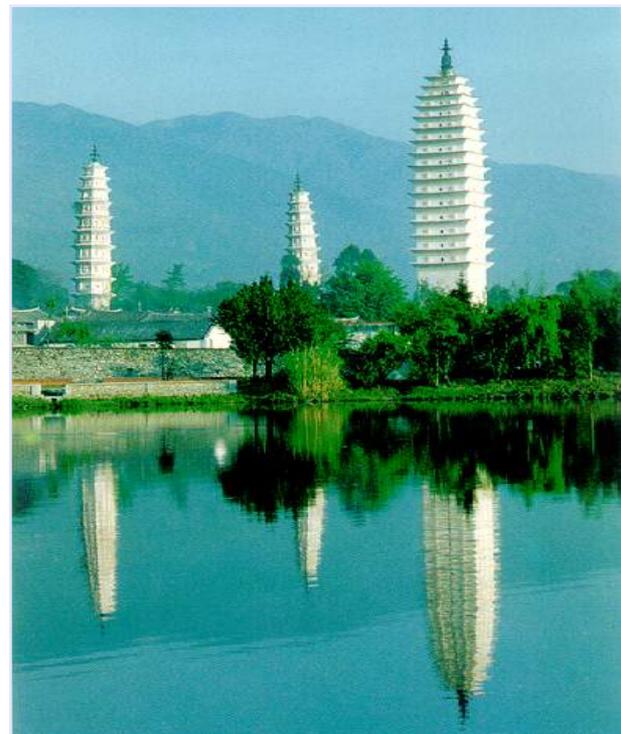
内容是指构成事物的一切要素，即事物的各种内在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所决定的事物的特征、成分、运动过程、发展趋势等的总和，是事物存在的基础。

形式是事物存在和表现的方式。



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
两者既相互区别又相互依存



内容和形式辩证关系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在把握内容与形式这对范畴时，既要重视内容，反对形式主义，又要善于运用形式，发挥其积极作用



只讲究形式，没有内容，抓落实就会成空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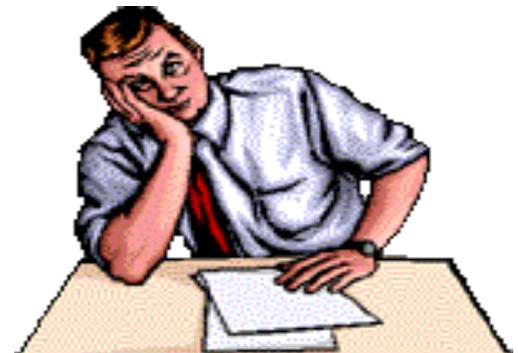
——江泽民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二节、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三、唯物辩证法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

(三) 辩证思维方法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



辩证思维方法

辩证思维方法是人们正确进行理性思维的方法。主要有归纳与演绎、分析与综合、抽象与具体、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等



归纳与演绎

分析与综合

抽象与具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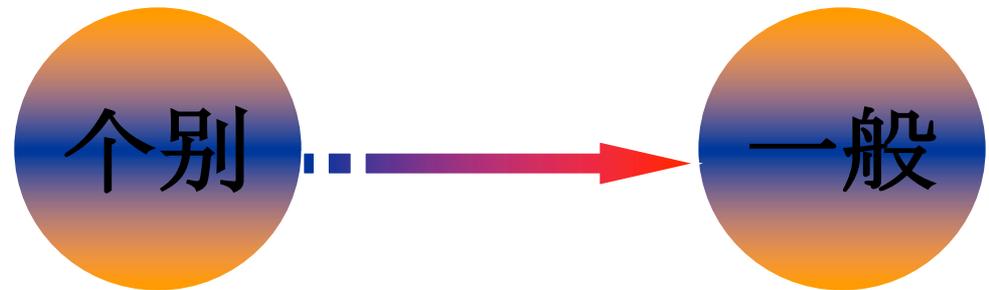
逻辑与历史相统一



辩证思维方法

归纳和演绎的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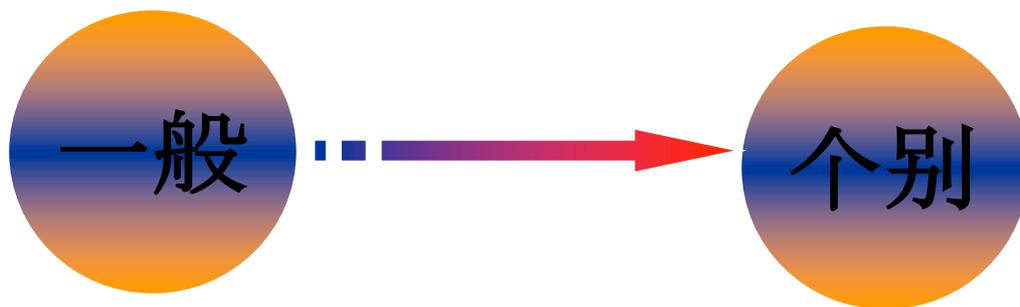
归纳是指从个别的事实中概括出一般性结论，是一种由个别性前提过渡到一般性结论的推理形式。



辩证思维方法

归纳和演绎的含义

演绎是从一般原理走向个别结论的思维方法，是由一般性原则推导个别结论的推理形式。



归纳和演绎的辩证关系

归纳和演绎两种方法处于不可分割的联系之中。一方面，归纳和演绎互为前提。另一方面，归纳和演绎相互补充。

归纳主义

演绎主义



辩证思维方法

分析与综合的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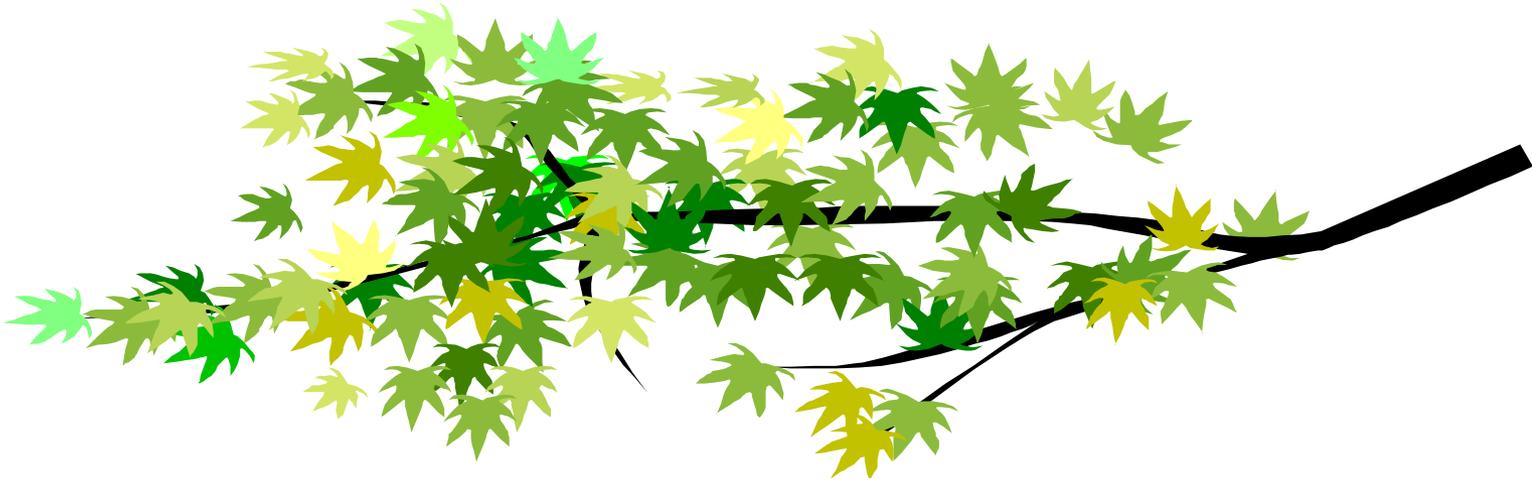
分析就是在思维中把认识对象分解为各个部分、方面、要素，以便分别加以研究的思维方法。

综合是在把整体分解为各个因素的基础上，再组合成一个整体的思维活动。

分析与综合的实质，就是建立在调查研究基础上的矛盾分析方法，是客观事物的辩证联系和过程在思维中的再现。

分析与综合的辩证关系

- 分析与综合的关系也是辩证的，分析是综合的基础，综合是分析的完成，只有把二者结合在一起，才能构成一个完整的、科学的认识。



辩证思维方法

■ 抽象和具体的含义

抽象是通过分析把整体分解成各个部分，区分出必然的本质的方面和偶然的现象的方面，从中抽取出各个必然的本质的因素，以达到对具体事物的某一本质方面的认识。

具体有两种完全不同的具体，一种是感性的具体，一种是思维的具体。



抽象和具体的辩证关系

感性具体是认识的起点，抽象规定是对感性具体的否定，但它又包含着对自身的否定，是向思维具体的接近。思维具体是在对感性具体和抽象规定双重否定基础上的辩证统一，是否定的否定，是认识的结果。

认识

感性具体



抽象规定



思维具体

逻辑与历史的统一

历史、逻辑的含义

辩证思维中的历史范畴，一是指客观实在自身的历史，二是指反映客观实在的认知的历史。

- 逻辑是指关于对象的认识成果或理论体系的内在结构和范畴演化序列。



逻辑和历史的统一

- 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東西是辩证统一的，一方面，逻辑与历史是一致的，历史的東西是逻辑的基礎，逻辑的東西则是历史的東西在思维中的再现，因此，逻辑的进程和历史的进程具有内在统一性。
- 另一方面，历史与逻辑的统一又包含着差异和对立。历史的東西总是包含着偶然因素、次要因素以及迂回曲折的细节，具体而生动。逻辑的東西则是“修正过”的历史的東西。



现代科学思维方法

现代科学思维方法是一个巨大的方法群，
主要包括：

控制方法

信息方法

系统方法

结构——功能方法

模型化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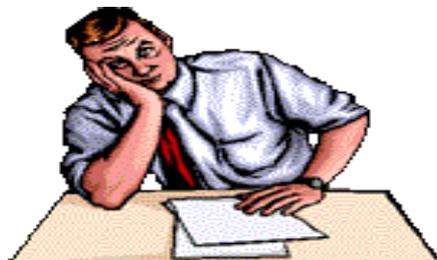
理想化方法



现代科学思维方法与辩

证思维方法的一致性

- 一方面，辩证思维方法是现代科学思维方法的方法论前提，辩证思维的基本精神和原则贯穿于现代科学思维方法之中。
- 另一方面，现代科学思维方法又丰富了辩证思维方法，使辩证法深入到研究世界某些关系发展的细部、更复杂的层次。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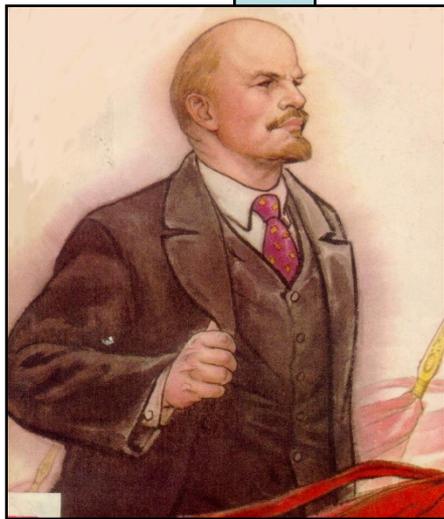
第三节 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

- 一、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
- (一) 规律及其客观性
- (二) 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的联系与区别



规律的含义

规律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



“规律就是关系”，
就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

——列宁

规律的客观性

规律的客观性是指，规律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它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



“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三节、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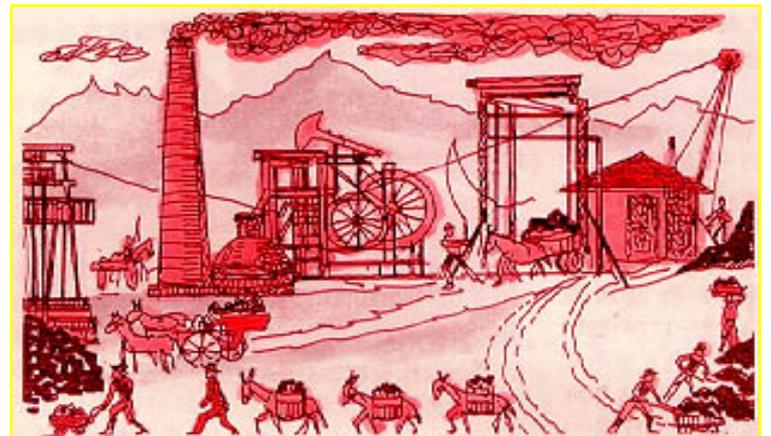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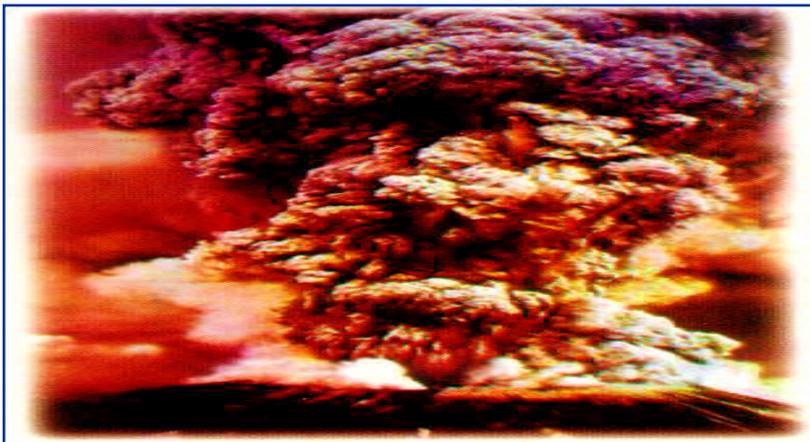
一、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

(一) 规律及其客观性

(二) 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的联系与区别

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的联系与区别

- **自然规律**是自然现象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
- **社会规律**是通过人们的活动表现出来的社会生活过程诸现象间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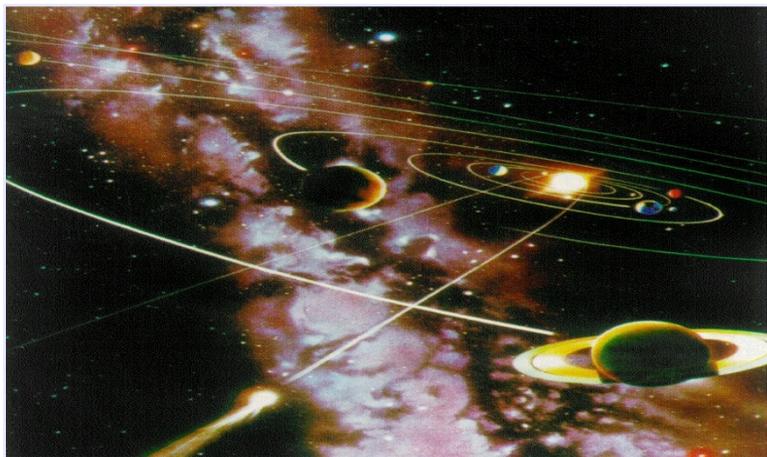
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的联系



- 两者之间的联系主要表现在：
自然规律本身虽然具有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性，人不能任意改变、创造或消灭自然规律。但是，人可以使用自己的躯体和物质工具作用于客观世界，引起自然界的某些变化，并能有目的地引发、调节和控制自然界中的实物、能量和信息过程，使各种客观规律共同作用的结果发生有利于人的变化或保持有利于人的稳定性。

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的区别

- 两者之间的区别主要表现在：自然规律是作为一种盲目的无意识的力量起作用，社会规律则是通过抱有一定目的和意图的人的有意识的活动实现的。自然规律只要具备了同样的客观物质条件就可以以完全相同的形式反复出现。社会规律则是历史的，在不同的社会、国家、民族以及不同的历史阶段都有不同的表现形式。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第三节 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

二、意识的能动作用

(一) 意识的作用

(二) 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辩证统

一

(一) 意识的能动作用

意识的能动作用：
意识具有指导人们在实践中能动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作用

表现

使实践具有目的性、计划性

认识：能动创造性使物质变精神

指导实践，使精神变物质

能动调控人体生理机能

实现途径

社会实践

物质与意识的关系问题

- 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反作用于物质。

意识是物质的产物，是物质世界在人脑中的主观映象，这是物质、意识关系问题上的唯物主义。意识对物质有能动的反作用，这是物质、意识关系问题上的辩证法。

而无论是物质决定意识，还是意识反作用于物质，都离不开社会实践，只能在实践中发生，在实践中实现。



第三节 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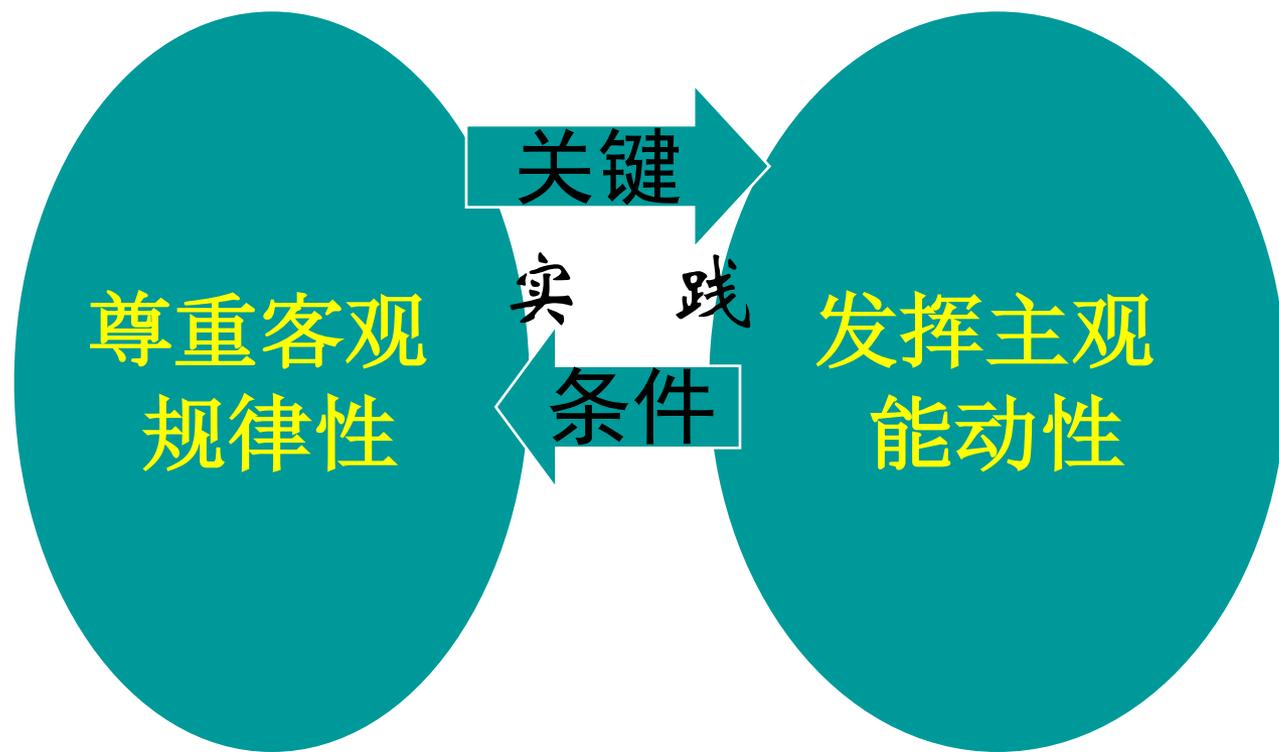
二、意识的能动作用

(一) 意识的作用

(二) 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辩证统一



- **（二）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的辩证关系：**
- 1、尊重客观规律性是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关键
- 2、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是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的必要条件
- 3、方法论意义：坚持二者的辩证统一，必须尊重客观规律，从现实条件出发，把高度的革命热情同踏实的科学态度结合起来。



正确发挥主观能动作用

- 人们要正确发挥主观能动作用，应当注意以下几点：
- 首先，从实际出发，努力认识和把握事物的发展规律。
- 其次，实践是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的基本途径。
- 最后，主观能动作用的发挥，还依赖于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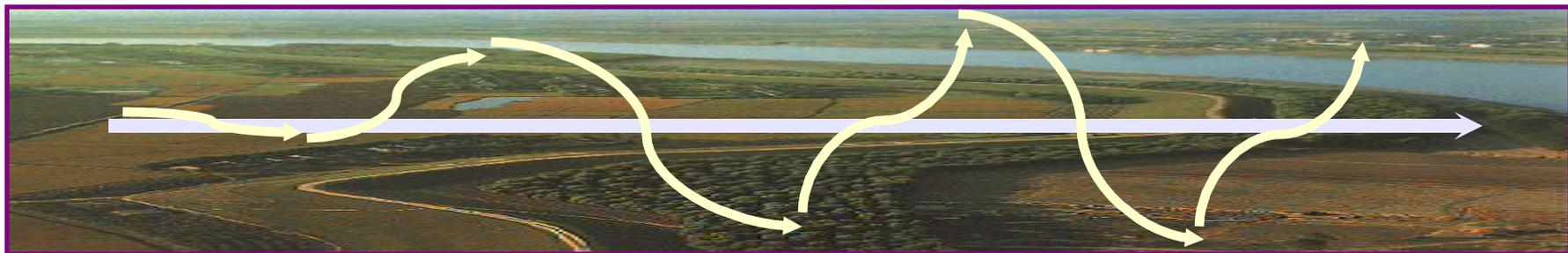
社会历史趋向与主体选择的关系

社会历史趋向与主体选择的关系，是同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辩证统一原理相关联的另一个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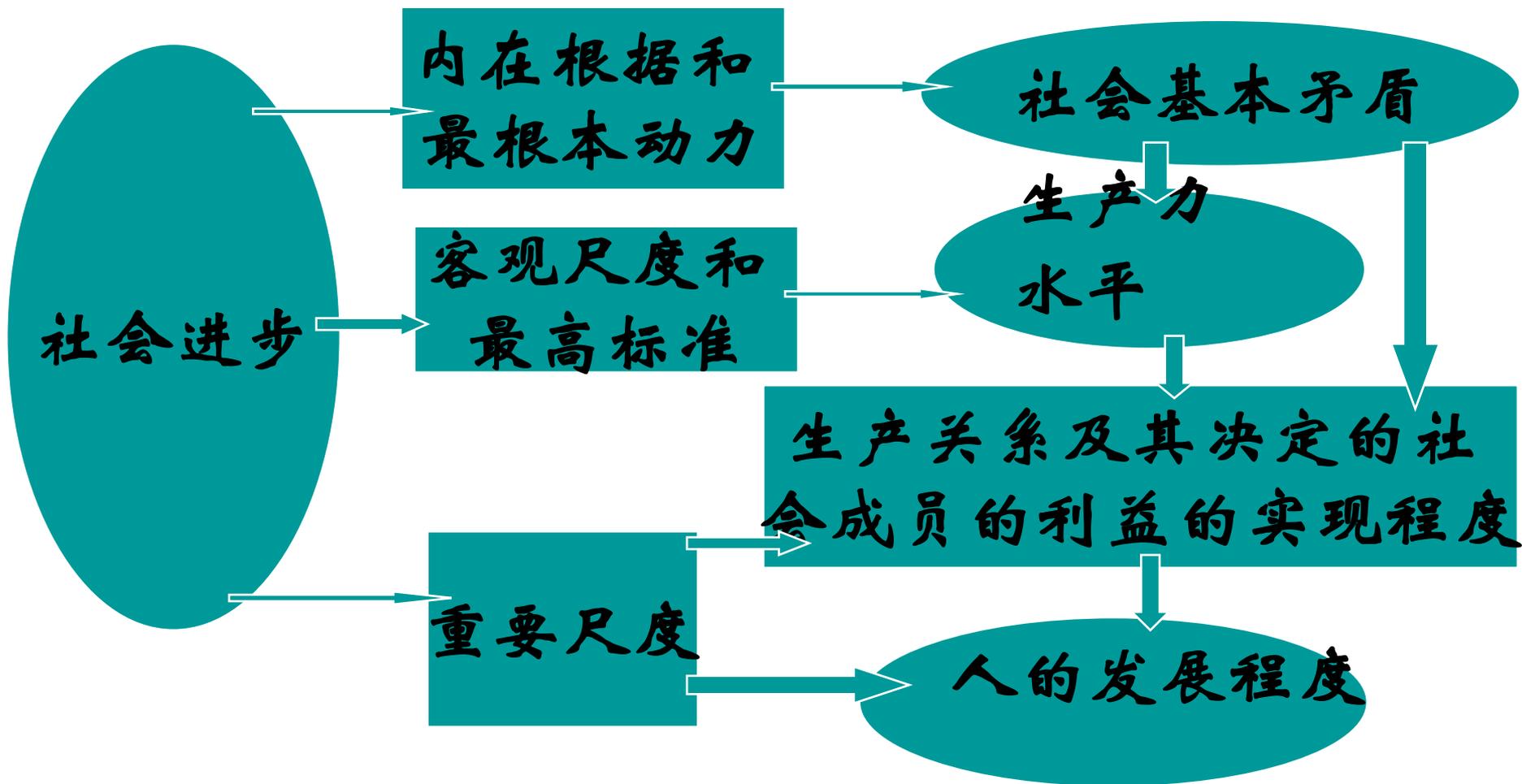
社会历史趋向属于历史决定论的内容，讲的是社会历史规律的决定作用。

主体选择讲的是历史主体在社会发展中的能动性和选择性。

历史发展的必然性，规定了人们的活动要受规律性的制约，但不否定人在可能性空间内的选择。



社会历史趋向与主体选择的关系



社会历史趋向与主体选择的关系

社会发展
趋势
具有客观
必然性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进步的深刻根源

社会进步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社会发展是一个辩证否定即“扬弃”的过程

个体
选择性

一个
民族
发展
道路
的
选择

民族利益

国内外交往

对历史必然性和本民族特点的把握程度